

桃園市政府衛生局 函

地址：330206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55號
承辦人：衛生稽查員 尤小姐
電話：03-3356076分機2608
電子信箱：10044970@mail.tycg.gov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衛生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1月5日
發文字號：桃衛藥字第1110116521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衛生福利部公告廢止大晉傢飾有限公司登錄之「大晉非動力式治療床墊(未滅菌)(衛部醫器製壹登字第008712號)」醫療器材一案，請貴會轉知所屬會員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衛生福利部111年12月26日衛授食字第1111612730號處分書辦理。
- 二、旨揭公司登錄之「大晉非動力式治療床墊(未滅菌)(衛部醫器製壹登字第008712號)」醫療器材，業經衛生福利部於111年12月26日衛授食字第1111612730號處分書廢止。
- 三、副本抄送各縣市衛生局，惠請轉知貴轄機構業者。

正本：桃園市醫師公會、桃園市藥師公會、桃園市藥劑生公會、桃園市西藥商業同業公會、桃園市醫療器材商業同業公會

副本：各縣市衛生局

